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8-081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章附则第七十二条中关于限售期的说明“限售期：指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行使权益的条件尚未成就，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的期间，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算”。关于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说明更正如下：

根据公司的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期为自首次授予部分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的30%。公司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7年10月30日，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2017年12月26日，因此，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锁定期于2018年12月26日届满。

待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是否成就相关事项，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九日